

证券代码：000531 证券简称：穗恒运 A 公告编号：2015-018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7 月 8 日接到公司股东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持有公司 11.49% 股权）《关于不减持股份事项承诺函》，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波动，为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股东利益，稳定投资者对公司的市场预期，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承诺：

自 2015 年 7 月 8 日至 2016 年 7 月 8 日期间不减持现持有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。

特此公告

备查文件：

1、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股份减持事项承诺函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七月九日